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福建 福州**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 目 录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b>审议议案：</b>	
议案一：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议案二：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议案三：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6

##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签到参会，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入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质询的，应当在会议登记或现场签到时进行登记，并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三、股东大会采用投票表决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其持有的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任选一项打“√”标示表决意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表决议案应选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候选人，并在表决票中填入相应的股数，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具体参与方式详见2018年6月27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五、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六、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七、本公司不负责安排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下午 14:30
-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八一七北路 84 号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
-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施文义先生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现场到会情况

二、议案汇报

1.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

四、提议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六、会务组对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进行统计（统计期间，休会 30 分钟）

七、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九、签署会议文件

十、会议闭幕

## 议案一

##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报告人：宋克均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拓宽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具体注册发行方案如下：

项目	超短期融资券	中期票据
注册规模	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
发行期限	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	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
发行日期	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要，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期择机发行	
发行利率	根据公司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归还金融机构借款等及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企业经营活动	
授权事宜	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条件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发行与上市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中介机构的聘请，具体发行金额、期限、期数、利率、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和相关条款的确定，合约的签署以及其他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后方可实施。

请各位股东审议。

## 议案二

###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报告人：宋克均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朱红志女士、刘夷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增补陈文胜先生、郑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逐一进行表决，请各位股东审议。

#### 简历（排名不分先后）：

陈文胜：男，196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福建信托投资公司业务部经理、福建分行直属支行投贷部副经理、福州城东支行及城北支行党委委员兼副行长、福清分行党委书记兼行长，阳光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行长、代行长，现任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郑 飏：男，197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福建证券交易中心财务清算部经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福清营业部总经理、福州广达路营业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分公司总经理、投行业务董事总经理及债权业务三部总经理。

### 议案三

##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报告人：林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监事会成员李京宁女士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公司拟提名刘晟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各位股东审议。

#### 简历：

刘晟：男，197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福建省亚细亚华兴购物有限公司及福州捷成贸易有限公司会计、深圳沃尔玛百货零售有限公司福州山姆会员商店主办会计、福建中联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经理，现任福建中联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